

新能源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环保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目 录

1 概述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8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8
6.2 公开方式.....	9
7 附件	9

1 概述

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昌吉市新瑞鑫诚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承担“新能源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环保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主要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等形式，调查对象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个人和团体。通过公示及调查工作的开展，本项目已广泛被项目影响区的公众所了解。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委托开展项目环评工作7日内，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开展第一次网络公示。

首次公示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环评审批程序、公众参与程序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公示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415lhBtR>。

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项目所在地的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开展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新疆] 新能源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环保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176****2834 发表于 2024-04-15 17:10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昌吉市新瑞鑫诚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承担“新能源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环保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新能源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环保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吉木萨尔县北三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分两期建设，全部建成后可实现10.00万吨/年含锂废渣的资源化提锂，年产磷酸锂3000.00吨，碳酸锂

图 1 本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

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公示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511FWrL8>，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



图2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17日及2024年5月20日，

张贴的区域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张贴如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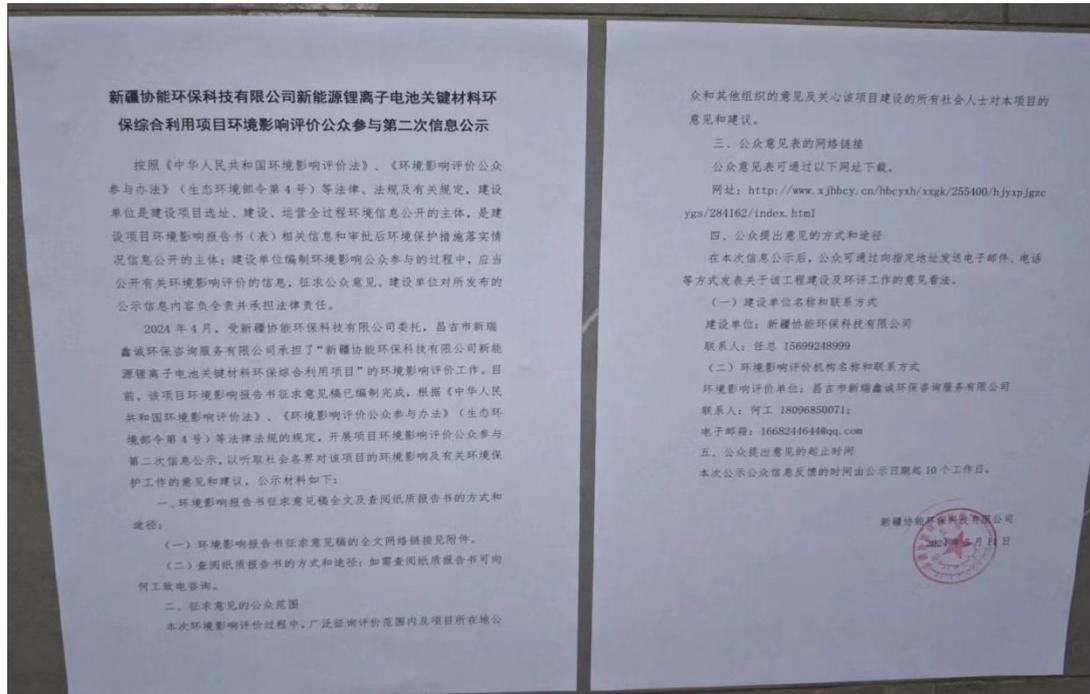


图5 本项目张贴公示照片

3.2.4 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环评单位所在地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并提供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无公众前来索取或查阅征求意见稿。无公众前来索取或查阅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拟报批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本项目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全本。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1 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拟报批稿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公示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621S47To>，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拟报批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6。



图6 本项目拟报批稿网络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未采用其他方式公开。

7 附件

本项目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新能源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环保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能源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环保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新疆协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4月5日

